

目錄

關於本報告書

經營者聲明

年度榮耀與肯定

CH1 永續台電

- 1-1 台雷經營策略
- 1-2 公司治理
- 1-3 永續策略
- 1-4 氣候變遷行動
- 1-5 永續供應鏈
- CH2 永續電力提供者
- CH3 友善環境行動者
- CH4 智慧電網領航者
- CH5 智能生活服務者
- CH6 企業社會責任實踐者

附錄

1.2.4 誠信與守法 2-27 205-1 205-2 205-3

誠信經營

台電誠信經營理念落實「真誠經營、自主管理」,對內推動倫理規範,對外恪遵法規,落實企業責任,促進反貪腐。

● 倫理規範



全體員工

應共同遵守「經濟部所

屬員工廉政倫理規範」

及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

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

作業要點」等廉政法

規,若有疑問可諮詢政

風人員,保障員工權益





採購人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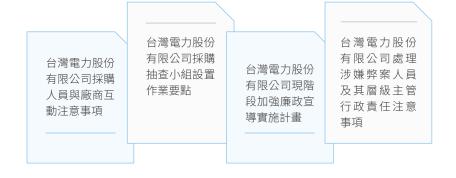
應遵循「採購人員倫理 準則」及「台電公司採 購人員與廠商互動注意 事項」,透過培訓與諮 詢,力求公平、公開之 採購程序

公平檢討涉弊案件,落 實台電誠信經營之理念 及行政責任追究

● 反貪腐方針

台電為國營企業,依據行政院訂頒之「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」具體政策、 執行措施等,規劃、推動及執行各項廉政工作,凝聚企業與私部門反貪共 識,以高標準自我要求。

台電反貪腐相關規範



● 廉政反貪腐溝通宣導

台電政風處推動企業誠信,負責廉政、興革、利益衝突迴避等事項,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工作概況。對違規或負面事件,檢討原因、內控漏洞,要求相關單位提出改善措施,簽核並追蹤執行。另加強法規宣導,編撰案例納入廉政電子月刊,提升同仁廉政意識,防止再發生類似問題。

● 台電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

台電成立「特高熱值煙煤現貨採購案」及「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-風場財物採購帶安裝案」兩案採購廉政平臺,與檢察、廉政、調查機關及廠商建立溝通管道,並於官網設置「機關採購廉政平臺」,提供資訊供外界監督。廉政平臺落實「風險預防」、「廉潔效能」、「公私協力」、「行政透明」、「全民監督」等多面向要素,確保採購案如期如質完成,並提高稽核頻率,及時處理疑義,防範風險擴大。台電將持續透過資訊公開、聯繫會議、機關互訪、檢察官演講等方式,加強廉政平臺運作,確保採購過程透明、公正、合規。



廉政會報 專區



機關採購廉政平臺

● 2024 年受檢舉情形

2024 年辦理政風查處結案 532 案,依據案件來源區分,如下圖所示;其中「受理檢舉」 案件合計占比 69.17%最高,台雷賡續加強宣導多元受理檢舉管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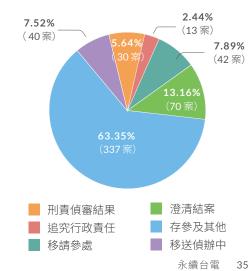
2024 年政風查處案件來源分析



他案

受理檢舉(匿名)

2024 年政風查處案件處理情形





目錄

關於本報告書

經營者聲明

年度榮耀與肯定

CH1 永續台電

- 1-1 台雷經營策略
- 1-2 公司治理
- 1-3 永續策略
- 1-4 氣候變遷行動
- 1-5 永續供應鏈
- CH2 永續電力提供者
- CH3 友善環境行動者
- CH4 智慧電網領航者
- CH5 智能生活服務者
- CH6 企業社會責任實踐者

附錄

涉法遭起訴案件

台電 2024 年計有 2 件員工因違 反貪污治罪條例經起訴之案件, 一案案由為辦理採購案件時,將 標案內容提前洩露給特定廠商, 廠商再以圍標方式拉高標案價 格,嗣得標後向承辦人提供賄款; 另一案案由為利用工程杳驗等監 造業務及品質查驗職權,接受採 購案承攬商招待及餽贈等收受賄 **赂行為,以未落實查驗工作等作** 為對價收受賄賂。對於上述事件, 台電已召開廉政會報涌盤檢討成 因及提出精進作為,並追究同仁、 廠商行政等相關責任,除重申反 貪腐方針,加強對於員工、廠商 之廉政宣導作為,避免類似情事 再次發生。

● 廉政與反貪腐措施

1. 重大貪瀆案件處理

- •司法機關調查發掘, 台電全力配合偵查。
- 針對案件推行研析, 檢討內控漏洞並提出 預防措施。
- •加強員工與廠商廉政 宣導,防止類似事件 發生。

2. 廉政推動措施

- ●每年召開 1 次廉政會報,監督 廉政計畫執行,會議內容公 開於官網。
- ●舉辦「電力 ESG, 綠能展新 機」企業誠信座談會,深化 廠商誠信意識,營告廉潔採 購環境。
- •針對媒體質疑、民代關切、司 法機關調查等案件,加強抽 杳與應對。

3. 內外部廉政宣導

- •對內:加強員工官導廉政規範, 提升反貪腐意識,並推動員工 清廉度調查。2024年辦理之 訓練活動包含發行廉政電子月 刊、員工專案廉政官導、廉政 官導座談會、企業誠信座談 會、線上課程等。
- 對外:辦理廠商廉政座談會, 推廣反行賄法規,確保企業誠 信經營。

4. 廉政風險管理

- 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 評估機制,每年辦理 廉政風險評估。
- 採取專案稽核、清 查、盲導等措施,落 實預警機制,確保廉 政管理有效執行。

● 內部風險控管

內部控制制度係由經理部門設計與執行,第一、二道防線依風險辦識及自行評估結果,滾動檢討與調整改善,並透過第三道防 線之內部稽核,確保制度有效性。依據金管會與經濟部相關規範,董事會檢核室制定「2024 年度檢核計畫」,據以執行。

2024 年檢核作業辦理情形

依據風險管理計畫、歷次查核結果及近期重要業務,選定受查單位進行巡迴檢核,涵蓋: 「內控管理與白律機制」、「風險管理」、「主要營運目標項目之效果與效率」、「資訊、 - 溝涌與報導」、「相關法令規章之導循」、「董事會/審計會要求事項」、「上級機關糾 正或應辦理事項」等項目。

2024 年執行 57 個單位巡迴檢核及 16 件專案檢核,並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, 作為董事會及總經理評估內控有效性的依據,並出具「202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 配合台電 2025 年度總目標:「穩定供電」、「電網韌性」、「財務永續」及「淨零排放」 等目標,研訂檢核方向與重點,俾能協助單位預防管理,提升營運效能。 未來相關精進作為如右:

1. 推動內控查核與高風險事項管理

- 推動事業部執行內控查核,並召開檢討會交流經驗。
- 彙整檢核發現的高風險事項,通報獨立董事及高階管理層, 提升關注與管理。

2. 優化內控作業,提升管理效能

• 要求各單位依環境變遷檢討並調整內控制度作業層級項目, 強化內控管理與效能。



目錄

關於本報告書

經營者聲明

年度榮耀與肯定

CH1 永續台電

- 1-1 台雷經營策略
- 1-2 公司治理
- 1-3 永續策略
- 1-4 氣候變遷行動
- 1-5 永續供應鏈
- CH2 永續電力提供者
- CH3 友善環境行動者
- CH4 智慧電網領航者
- CH5 智能生活服務者
- CH6 企業社會責任實踐者

附錄

法規遵循

台電為國營公用事業,除遵循公司法、證券交易法外,亦適用國營事業管理法及 雷業法。其組織、會計、審計、預算、業務計畫、公用事業費率及電力資源開發 等,均須經主管機關核准。經濟部為台電主管機關,旗下能源署負責電業管制, 國營司監督營運並傳達相關指令。公司政策推行須全面考量法規規定及其影響。

● 推動守法宣導

台雷為盲導基本法律常識,提升員工法紀觀念、 精進法規遵循,每年由法務室前往各單位辦理「法 律實務問題研討暨解決座談會」及自行或激請外 部學者專家辦理各類法律教育訓練; 另提供各類 型法律諮詢服務,藉以協助各單位處理及解決業 務上所遇到之各項法律問題,強化同仁的守法性。



● 勞動裁罰

台電 2024 年因違反勞動基準法遭裁罰 4 件,原因為未將「領班加給」、「兼任 司機加給」、「全勤獎金」、「深夜點心費」及「僻地加給」計入時薪,導致休 息日加班費及例假日工資未足額支付。台電已依法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,以維護 公司權益。薪資計算依國營事業管理法及上級規定,非台電可單獨決定。因上級 機關與勞動主管機關認定不同,台電已檢討應對,並將視救濟結果,適時函請經 濟部協處。

● 丁安裁罰

台電 2024 年工安裁罰件數計 27 件,事由類型歸類如下:

- 無工作連繫與調整
- 未巛視工作場所
- 未使用安全防護具、防護裝置或設備
- 未於事前就工作環境或危害因素告知勞工
- 未確實設置必要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

台電诱過工安巡查、主管走動管理、CCTV 監控、教育訓練及宣導,減少工安裁 罰,並針對部分案件提出訴願。未來將持續參與勞動部及經濟部減災會議,每季 研商工安減災對策,推動職業安全衛生。

● 環保裁罰

台電 2024 年環保裁罰件數 9 件、環保裁罰總金額 252.45 萬元,裁罰件數較前 一年增加,但仍符合年度管控目標值(≤ 17 件,≤ 604.4 萬元)。

2024年環保裁罰金額最高之案件係大潭電廠因9號機吹淨作業漕環保局認定為 未取得固定污染源試車許可文件,逕自推送天然氣運轉污染源,違反空污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, 遭裁罰 160 萬元。

年度	2022年	2023年	2024年
罰件數	3	3	9
罰款 (千元)	330	500	2,524.5

註: 表格中罰件數已排除政策性因素罰件, 近三年統計如下:

1.2022 年度政策性因素罰件計 1 件,罰款 600 千元。

2.2023 年及 2024 年度政策性因素罰件計 0 件,罰款0千元。

審酌環保罰件不僅有遭外界負評之虞,更嚴重衝擊公司形象,不利本公司營運, 故將持續下列各項積極環保作為,期有效遏止環保罰件,維護公司形象:台電針 對導循環保法規之後續改善作為如下:

1. 預防措施:

- (1) 持續輔導現場單位強化環境管理系統運作功能。
- (2) 加強主管處、環保處對於現場單位環保管理面向之杳核。
- (3) 激請專家學者辦理現場輔導,預先發掘缺失、即時改正。
- (4) 強化各單位法遵要求。
- (5) 持續輔導現場單位,進行環境管理系統(ISO14001)相關訓練。
- (6) 辦理現場單位環保績效查核。
- 2. 環保裁罰案件之檢討與改善:
 - (1) 召開檢討會,分析受罰原因,制定並推廣改善措施。
 - (2) 對高風險單位邀請專家輔導,強化環保管理機制。

● 違反用水量 / 水質裁罰

台雷 2024 年違反用水量 / 水質裁罰事件共1件,係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2023 年 10 月 27 日逕至台中電廠廠外 FGD 放流口採樣檢測,其中化學需氧量 (COD) 超限,涉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7條規定,遭裁罰36萬元。嗣後電廠召開 檢討會議擬定因應對策;考量環保局採樣未會同電廠人員日與歷次檢測及監測結 果差異甚大,其程序尚有爭議,目前已委聘律師提出行政訴訟。